

04282

編號: 0000739

广东革命历史文件彙集

一九二八年(五)

中 央 档 案 馆
广 东 省 档 案 馆

广东革命历史文件彙集

(中共广东省委文件)

一九二八年 (五)

中 央 档 案 馆

广 东 省 档 案 馆

一 九 八 四 年 一 月

编 辑：高光林、龙田南

审 稿：陈万安、林忠佳

校 对：刘清萍、陈又儿

孙道昌、林忠佳

编出时间：一九八二年十一月

印刷时间：一九八三年十二月

印刷单位：广东省供销学校印刷厂

印 数：二千份

编辑说明

一、为了满足党史、革命史和现代史研究工作的需要，我们汇编了这部文集，作馆存本，供内部使用。

二、本文集编入的是中央档案馆所保存的广东党组织在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历史文件资料，均按原件刊印。

三、编入本文集的文件，均保持原有的面貌和风格，仅对十分明显的别字、重字、掉字、倒置字作了若干订正；明显的错字、漏字，编者将正字改加于后，并加“〔〕”以示区别；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字，以“×”代替；原件上的缺损字，以“□”代替；看不清的人名、地名以“△”代之；个别需要说明的，另加注释。

四、凡由编者加拟或改过的标题、副题，均加“*”号标明；但某些文件如“省委报告第一号”，则直接改为“中共广东省委报告第一号”，不再加注。

五、本文集按年月顺序排列。

六、由于缺乏经验，文集在编辑和考证方面都难免有缺点和错误，希望使用本文集的同志指正。

目 录

中共广东省委致南路特委信（南字第八号）

——关于兵变工作及党应注意的指导工作

（一九二八年八月二日）……………（1）

中共广东省委致广宁党组织信（广字第三号）

——六月初一暴动计划的批评，民众组织及斗争，
党的改组

（一九二八年八月二日）……………（11）

中共广东省委致广州市委信（广字第十六号）

——工人运动，党的指导与党员之训练

（一九二八年八月二日）……………（15）

中共广东省委致广州市委信（广字第十七号）

——关于广州市职工运动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四日）……………（23）

中共广东省委致高要县委信（高要第三号）

——关于领导与组织工人、农民进行斗争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四日）……………（25）

中共广东省委文书科收发信件统计表

（一九二八年八月初）……………（29）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的报告（第五号）

——对全国和全省政局的估量，省委各项工作
与本身的整顿

（一九二八年八月五日）……………（39）

中共广东省委致顺德县委信

——健全县委本身组织，加紧职工运动，
发展农会组织

（一九二八年八月六日）……………（99）

中共广东省委致陈村市委信

——关于合并陈村市委与顺德县委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六日）……………（103）

中共广东省委致中山县委信（中山第二号）

——群众组织及组织斗争工作，党的组织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六日）……………（105）

广东全省党的组织统计

（一九二八年八月七日）……………（109）

中共广东省委致英德县委信（英德第四号）

——发展农民的组织及斗争工作方针

（一九二八年八月七日）……………（117）

中共广东省委致三水县委信（三水第一号）

——关于领导工农群众斗争工作指示

（一九二八年八月九日）……………（123）

中共广东省委致四会县委信（四会第二号）
——县委的组织问题，领导农民暴动及兵运工作

（一九二八年八月九日）……………（127）

中共广东省委致香港各支部转党员信

——省、市联席会议的决议案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二日）……………（131）

中共广东省委致南路特委并转兵运同志信

（南字第九号）

——关于兵运事宜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二日）……………（139）

中共广东省委致曲江县委信（曲江第二号）

——关于对工人、农民、土匪的工作与经济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三日）……………（143）

中共广东省委致佛山市委信（佛山第五号）

——关于党的组织、宣传工作、群众工作与民权运动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四日）……………（147）

中共广东省委致惠阳县委信（惠阳第四号）

——关于组织、宣传工作与组织民众斗争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五日）……………（155）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二十一号）

——关于经费、联络和执行省委通告问题

附：工作报告大纲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六日) (163)

中共广东省委致云浮县委转全体同志信
(云浮第四号)

——关于过去工作错误的批评、党的组织工作、
民权运动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六日) (169)

中共广东省委、团广东省委通告
(第二十二号)

——民权运动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七日) (175)

中共广东省委致顺德县委信(顺德第三号)

——关于陈村机关破坏后党的工作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七日) (189)

中共广东省委致江门市信(江门第四号)

——民权、职工运动和党组织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九日) (193)

中共广东省委给中央的报告(第六号)

——省和广州市机关被破获原因及对今后工作
的意见
(一九二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203)

中共广东省委致南路特委及兵委诸同志信

——对土匪的态度和兵运工作

(1928年八月二十二日) (211)

代英给迈、敦、弼三同志的信

——对中央来信提出应修改的意见

(1928年八月二十五日) (215)

中共广东省委致南路特委信(南路第十一号)

——南路的工作前途、民权、兵运问题

(1928年八月二十六日) (221)

中共广东省委致东莞县委信(东莞第四号)

——关于整顿党务、群众组织和民权运动问题

(1928年八月二十六日) (229)

中共广东省委致东莞县委信(东莞第五号)

——关于职工运动工作

(1928年八月二十六日) (233)

中共广东省委致高要县委信(高要第四号)

——发展职工运动应注意的问题

(1928年八月二十七日) (241)

中共广东省委致台山临时负责同志信

(台山第二号)

——关于过去工作的错误及今后工作指示

(1928年八月二十八日) (249)

中共中央巡视员陆更夫等给中央的报告

——海丰最近情形

(一九二八年九月七日) (257)

中共中央巡视员陆更夫给中央的报告

——东委对暴动和红二、四师的错误，向中央
的建议

(一九二八年九月十四日) (263)

中共广东省委、团广东省委致琼崖特委信

——政治形势与党的政策，琼崖过去工作教训
与今后任务

(一九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273)

中共广东省委巡视员工作条例

(一九二八年九月) (307)

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十月革命宣传大纲

(一九二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309)

中共广东省委通告(第六号)

——纪念十月革命十一周年应执行的工作

附：中国革命十大要求

(一九二八年十月) (331)

中共中央巡视员毅字给中央的报告

——广东省委纠正错误情况和意见

（一九二八年十月二十六日）……………（337）

中共广东省委致海陆惠紫四县特委、

海丰县委信（第一号）

——关于暴动政策之重新估量、党的目前工作以
及组织整顿发展问题

（一九二八年十月二十六日）……………（345）

中共广东省委新的兵运计划

（一九二八年十月底省军委提出省常委通过）……（363）

中共广东省委

致南路特委信（南字第八号）

——关于兵变工作及党应注意
的指导工作*

（一九二八年八月二日）

南路特委：

第八号报告及附龚兄报告致军委报告均收到。省委认为此次高州兵变，证明省委兵运政策以破坏反革命军队为主要目的，这是正确有效力的办法。但是，就你们报告看来，省委感觉你们估量这部分兵变的作用太大，而且只顾计划如何运用兵变，反转忽略了如何利用此机会推动群众工作，这是一个大的缺点。你们不注意南路工农群众有组织的力量如何，亦不问这部分兵变的成份如何，便想靠此兵变作完成南路割据之奢想，这仍是旧的精神，会使你们在工作上将来有完全得不着此兵变之益处的危险。

现在已变或可变之部分，兵士的成份究竟如何，无论是同志非同志，他们的政治觉悟究竟如何，党的组织究竟如何，省委均不知其确实详细的情形。省委不知特委是否能确实详细知道这些情形。但省委估量这些部队内容未必能如你们所想的高，未必能有组织的持久为工农群众奋斗到底，一变而成为真正的红军。南路工农群众基础较弱，此等部队叛变以后，若得不着群众的影响，其中领袖（无论同志非同志）每易于因地位给养及其他意气关系，发生内部的冲突纠纷，甚至于有些领袖会发生倒戈拖走的事，他们亦许可以因为感觉变后没有出路，变回到陈铭枢方面去，亦许可以拖到西江投陈济棠，或拖到广西投黄绍雄，所以，你们假如不注意工作，你们所说什么南路割据，将只是一场春梦。

省委认为你们必须切实考核这一部分变兵究竟内容如何。自然你们应当尽量利用这一次兵变使其能充分帮助南路的群众工作，但你们不应忽略此部分变兵之内容，更不应稍存忽略群众工作的投机观念。

假如这一部分变兵确实成份较好，你们一定要执行下列之指导：

1. 征调革命的工农分子，加入这些变兵队伍中间，组成红军。固然我们决不可将群众中许多得力工作人员都调到红军中去，但一定要有更多的工农分子参加红军，使工农分子占红军中主要的成份。

2. 变兵部队如有兵士因发了洋财表示不愿意当兵的，应断然让其退伍，不可存欲利用此等兵士而不肯使之退伍的心理。应将其武装交给工农。不听指挥之兵士，亦应解除其武装交给工农。但需尽力优待兵士，送其回籍，或在苏维埃成立后分与土地耕种。

3. 加紧用力强健军队中党的基础，须有专人负责党的发展与训练之责，这件事须十二分的注意。发展党不可太滥，尤其不可将所有兵士均吸收入党，但每连、每排均须有党员在群众中活动，方可防止野心倒戈叛变。

4. 兵士加紧反对军阀官长吞饷虐待等等宣传。（用兵会贴布告标语，兵士喊口号）反对为这种官长当炮灰。这样继续提高以前的仇恨，不但是扩大兵变影响以引起其他部队之兵变，所必要的，并且可以加强兵士群众之觉悟，使野心领袖不易利用群众，以造成其自己的私利。

5. 用此部队进行游击战争。现在南路群众基础还谈不上什么造成全区公开之割据，但此部红军应立即用作游击战争。游击战争是就军事利益同时亦注意帮助群众工作，以决定行军之计划。红军可为自己之给养，或为解决小的敌人而行军，但回避大的敌人，再则军队所到处须切实能帮助起来。

6. 怎样所到处帮助群众起来呢？便是说：所到处要先侦探而捕杀其反动分子，其有反动嫌疑者须五家联保，保其不为白军侦探，或在白军来时不帮助屠杀革命分子，同时，用全力发展并帮助党的活动（但党是秘密的）将群众基础建立起来。

7. 特别注意红军之休养，整顿改良生活，游击战争亦不可不注意更番替换，不可不顾红军之疲劳，更不可使红军与大的敌人拼命作战，致受损失，反使群众斗争空气受一打击。再则红军一定要有从容时间，接受政治训练，改良生活，这不但使兵士身心满足，且可鼓舞工农当红军之兴趣。

以上就军队方面说：军队方面省委并派史书元同志前来指挥，他是叶挺同志下之团长，现变兵多系旧属，其名义亦当能便于统率此部队，而且可以镇慑小的野心领袖。

再则就党的工作方面说：假如你们能有上述之红军，你们切不可存了一切工作依赖红军之观念，假如存此观念则将此些少红军都会没有出路。党必须注意下列指导：

1. 在红军影响之下，宣传鼓动群众斗争，从斗争中组织群众。切不可专一组织群众，等待红军，要在群众勇气增高之时，尽力宣传鼓动从小斗争做起，使群众逐渐组织，而且相信自己的力量，即红军不来亦能自己起来，红军来时更能自己起来维持扩大红军的胜利。

2. 要将红军引到附近比较有群众基础地方，使红军与群众能协力创造红色乡村的割据。

3. 要鼓动我们势力较大的乡村群众，在革命空气较高的下面，自己起来杀豪绅地主，对动摇分子施行五家联保，创造红色的乡村割据。

4. 在红军已占领乡村，须极力注意党的工作，提高群众工会、农会之组织（并须注意健全下层的组织），提高群众的政治觉悟，建立乡村之苏维埃（或用委员会、农会名义）使自己能执行清乡联防之任务。

5. 在无论是否红军占领之乡村，党均须注意